

股票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薪 公告编号:临2015-071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该股票已于2015年8月25日起停牌,并于2015年8月26日、9月1日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0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5年9月17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0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5年9月24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2),2015年10月8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2015年10月10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0),申请公司股票10月1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半月。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停牌期间履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停牌。

公司指派的信息披露部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薪 公告编号:临2015-072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章第十二条之规定,确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在保证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传真形式表决通过,公司现有9名董事、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徐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王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安排的议案》。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安排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徐明、王平、唐毅、刘敏、杨相广组成,由徐明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胡相阳、徐明、刘敏、杨相广组成,由胡相阳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王平、胡相阳、杨相宁、魏向东组成,由王平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魏向东、王平、俞洪江、刘勇、杨相宁组成,由魏向东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总经理、经营班子成员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经营班子成员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

芳担任公司监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潘翠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楼铭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才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茅宜